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作为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铂科新材”或“公司”）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铂科新材2020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保荐机构进行的核查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与公司相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人员、注册会计师等人员交谈，查询了募集资金专户，查阅了内部审计报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审计机构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从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募集资金的用途、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对其募集资金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827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股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44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6.22元，共计募集资金37,756.8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3,519.78万元（其中包含增值税额199.23万元，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后的募集资金已由主承销商广发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25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384.77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3,051.4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3-78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7,756.80
减：发行费用	4,705.32
减：累计已投入募投项目	29,681.29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10.48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3,580.67

三、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创业板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专项储存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月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余额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募集资金（万元）	项目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	765373101724	430.27	活期存款	注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	765373101724	2,000.00	结构性存款	注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59669889	1,142.83	活期存款	注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9370078801600000881	7.57	活期存款	注 3
合计	——	3,580.67		

注 1：上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的募集资金的活期存款余额为 430.27 万元；结构性存款余额为 2,000.00 万元。

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0 日及 3 月 9 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及 2020 年 5 月 11 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种类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400.00 万元，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的额度内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办理定期存款、低风险理财产品和低风险信托产品等，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为自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有效。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的结构性存款余额为 2,000.00 万元。

注 2：上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的募集资金的活期存款余额为 1,142.83 万元。

注 3：上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的募集资金的活期存款余额为 7.57 万元。

四、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0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2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告。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10,4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9,500 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经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告。

五、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0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20年，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地执行了三方监管协议，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情况。

特此说明。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3,051.4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681.2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681.2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高性能软磁产品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否	20,423.33	20,423.33	18,147.98	18,147.98	88.86		6,693.78	否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628.15	3,628.15	2,533.31	2,533.31	69.8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否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3,051.48	33,051.48	29,681.29	29,681.29	89.80				
超募资金投向										
无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33,051.48	33,051.48	29,681.29	29,681.29	89.8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2020年高性能软磁产品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已达产,但由于近两年合金软磁产品价格呈现下降趋势,产品毛利率相比预测数据有所降低,导致该项目实际效益略低于预测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2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金额为18,897.48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置换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3-10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 7.57 万元，为募集资金转出前产生的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放入结构性存款 2,000.0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 2020 年 8 月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有关高性能软磁产品生产基地扩建项目的效益实现等数据存在差异，公司已对上述数据进行了更正披露，具体情况请见公司相关信息披露文件。除上述事项外，本报告期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俞琦敏

杜俊涛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